

# 韶关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

## 关于公布 2021 年下半年韶关市普通话水平测试时间及地点的通知

各考生：

2021 年下半年我市普通话水平测试时间及地点安排如下：

一、测试时间：2021 年 9 月 26 日、27 日、28 日、29 日、30 日（注意：各考生的准考证号及具体测试时间见附录，考生可根据手上的考单号中提供的编号与自己姓名相匹配的信息，查找准确时间）；

二、测试地点：请各考生在指定的考试时间到达考场（浈江区大学路 133 路，韶关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惟实楼 6 楼）。请按规定的时间到考场集中（以教育局官网公布为准），过时不候，后果自负。请考生严格按照准考证上的考试时间参加测试，尽量减少人员聚集；

三、测试要求：前来测试时考生须带身份证、考号单、“粤康码”和“行程卡”、口罩，没带身份证的不能参加测试；

四、外市回韶参加测试的考生请提供 48 小时内“核酸检测”为阴性的结果。

五、请各考生在考试时到公布栏中认真核对个人信息是

否有误（如有错误及时跟监考老师联系），成绩出来后不能更改信息，后果自负；

六、考生在考试结束 20-30 天后，用准确的准考证号码查询成绩（共 13 位数），上“全国普通话培训测试信息资源网”或“普通话水平测试成绩系统”网站查询。请考生记住自己的准考证号。

七、成绩公布后请考生密切关注 <http://jy.sg.gov.cn> 的“语言文字”栏(电脑版)发布的领取普通话测试等级证书的通知，务必按通知上的时间来领取证书，逾期不予办理。

#### **疫情防控特别提醒：**

1.全体考生需核验“粤康码”和“行程卡”，确认考前连续 14 天未进入过中、高风险地区。

2.考生行进通道有专人管理。考生按批次进场，工作人员持证上岗，除考生、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，考生间隔需超过 1 米。

3.进场前需对考生逐一使用红外体温探测仪或额温枪进行体温检测、登记，体温不符合要求者不得进入考场，并及时报单位防控领导小组，按应急预案做好安置。

4.考生除信息采集和测试时摘取口罩外，其他环节均需全程佩戴口罩，尽量减少触碰站内物品。

附：2021 年下半年市区考试安排表

韶关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13 日

